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2024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2024年度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 八、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三、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
- 十四、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五、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成立于 1990 年，是主管全市环境保护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局机关内设办公室、法制科、水科、大气科、土壤科、环评科、党建办等科室。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下属 3 个二级机构，分别是：沁阳市环境保护监测站、沁阳市环境监察大队、沁阳市环境监控中心。

（二）部门职责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保护政策、规划和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市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监督实施环境保护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

2、负责全市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3、承担落实国家和省、市政府减排目标的责任。

4、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及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5、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

任。

6、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7、指导、协调、监督全市生态保护工作。

8、负责全市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9、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

10、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11、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2、承办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政审批事项,其他事项按权限规定办理。

13、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沁阳市环境保护监测站主要职责：监测、上报环境要素质量、污染物排放状况；为污染事件提供技术鉴定。

沁阳市环境监察大队主要职责：负责依法监督、检查和处理全市范围内单位或个人涉及环保法规的事件及纠纷；负责辖区内排污费的征收等工作；负责“12369”环保热线、政府在线、市长信箱等紧急投诉举报件的归口管理和先期调查。

沁阳市环境监控中心主要职责：负责起草环境信息制度和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管理全市环境信息网；协调信息化工作，负责收集和发布各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环境信

息；负责协调与自动监控设备运营管理有关的环境信访事项；承担全市环境自动监控系统的日常运行和维护保养；负责污染源自动监控运行、设备和基站的建设、验收；负责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运营企业、排污企业的监督管理和日常考核。

二、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本身和 3 个未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沁阳市环境保护监测站、沁阳市环境监察大队、沁阳市环境监控中心。

第二部分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2024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2024年收入总计5793.15万元，支出总计5793.15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42.48万元，减少8.56%。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2024年收入合计5793.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97.3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895.8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2024年支出合计5793.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0.38万元，占14.68%；项目支出4942.77万元，占85.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897.3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1895.85万元。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385.33万元，下降9%，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157.15万元，减少7.65%，主要原因：污水处理费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897.3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 3537.98 万元，占90.78%。上年结转359.32万元，占9.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50.3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50.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95.85万元，用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比2023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计划。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3年减少0万元，较上年下降0%，主要原因：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23年减少0万元，较上年降低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2024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3年降低0万元，降低0%，主要原因：统计口径变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4年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部门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4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5793.15万元。其中：人员

经费支出850.3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942.77万元，涉及项目9个。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部门固定资产总额1890.49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359.91万元，车辆167.84万元，通用设备688.98万元，专用设备703.88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车辆共有1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0辆，其他用车17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1项，主要是：2024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项目709万元；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4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环境问题： 由于人类活动或自然原因使环境条件发生不利于人类的变化，以致影响人类的生产和生活，给人类带来灾害。

附件：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3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528.9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395.85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3897.3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395.85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500.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933.8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793.15
上年结转结余	859.32		
收 入 总 计	5793.15	支 出 总 计	5793.15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5793.15	3897.30	1895.85	0.00	0.00	4933.83	3537.98	2528.98	1395.85								859.32	359.32	500.00			
5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5793.15	3897.30	1895.85	0.00	0.00	4933.83	3537.98	2528.98	1395.85								859.32	359.32	500.00			
5010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5793.15	3897.30	1895.85	0.00	0.00	4933.83	3537.98	2528.98	1395.85								859.32	359.32	500.00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小计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5793.15	850.38	850.38	849.70	0.68	0			4942.77	482.75	4460.02
			5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5793.15	850.38	850.38	849.70	0.68	0			4942.77	482.75	4460.02
211	01	01		行政运行	850.38	850.38	850.38	849.70	0.68	0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75		0			0			182.75	182.75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0.32		0			0			300.32	300.00	0.32
211	03	01		大气	709.00		0			0			709.00		709.00
211	03	02		水体	1734.85		0			0			1734.85		1734.85
211	03	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0.00		0			0			100.00		100.00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0		0			0			20.00		20.00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695.85		0			0			695.85		695.85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00.00		0			0			700.00		700.00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			0			500.00		500.0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上级专项 转移支付安排支 出				
收入合计	5793. 15	支出合计	5793. 15	3897. 30	2888. 30	709. 00	1895. 85			
一、本年收入	4933. 83	一、本年支出	4933. 83	3537. 98	2528. 98	709. 00	1395. 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37. 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 财政拨款	2528. 9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395. 85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单位资金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上年结转	859. 32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9. 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0. 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卫生健康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537. 98	3537. 98	2528. 98	709. 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395. 85				1395. 85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859. 32	359. 32	359. 32		500. 0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0.38	850.38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8	0.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9.70	849.7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类型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850.38	850.38							
	5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850.38	850.38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人员类	遗属补助	0.68	0.68							
		其他人员支出	849.70	849.70							

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5793.15	3537.98	2528.98	1395.85		859.32						
5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5793.15	3537.98	2528.98	1395.85		859.3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3.70	863.70	849.7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5.00	195.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0	2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	14	租赁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85.75	185.75	182.7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10.00	110.00	100.0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00	14.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5.00	15.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2					0.32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8	0.68	0.6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9.00	709.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	02	基础设施建设	20.00					2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506	01	资本性支出	500.00					500.00						
312	04	费用补贴	507	01	费用补贴	3130.70	1395.85	1395.85	1395.85		339.0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895.85					1895.85		1895.85
			5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1895.85					1895.85		1895.85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695.85					695.85		695.85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00.00					700.00		700.00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4942.77	2687.60	1395.85		359.32	500.00			
	501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4942.77	2687.60	1395.85		359.32	500.00			
其他运转类	24年单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182.75	182.75							
其他运转类	2024年运转保障经费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300.00	300.00							
特定目标类	（上年结转）2023年市级环保 专项资金（沁财建 [2023]22号）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20.32				20.32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农村清洁 取暖运营补贴资金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709.00	709.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 理费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2291.70	895.85	1395.85						
特定目标类	（上年结转）2023年第二批省 级水污染防治资金（沁财建 [2023]29号）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339.00				339.00				
特定目标类	二污厂污水处理费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500.00	500.00							
特定目标类	二污厂污泥处置费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上年结转）污水管网延伸项 目	焦作市生态环境 局沁阳分局	500.00					500.00			

2024年机关（机构）运行经费

部门名称：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年度履职目标	1、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中心，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导向，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推动绿色发展。2、提高环境监测和评估能力，实现数据实时传输和共享，提高监测数据的可靠性和准确性。3、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开展重点项目的环境评估，确保项目的环境影响得到有效控制。4、环境空气质量按功能区标准要求稳定达标，地表水环境质量按功能区划标准稳定达标。5、继续做好违法排污企业整治，以及重点工业污染源整治工作。6、加强污染控制，严格规定污染物排放总量。7、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强化法治意识。8、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污水处理		建立健全污水排放监测系统，定期对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和评估，全面了解污染状况，并评估污染对水生生态系统的风险与影响。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实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加强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强化预测预警能力和污染天气应对。	
	优化生态环境服务保障		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完善第三方监管机制，加大对环评、验收、检验检测等第三方服务机构的监管力度。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793.1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5793.1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850.38	
	（2）项目支出		4942.7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0%	改善大气质量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0%	完成污染防治攻坚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可持续	
		生态效益	减少环境污染，提高环境质量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5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4942.77	4942.77										
501001	焦作市生态环境局沁阳分局	4942.77	4942.77										
410882240000000015602	24年单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82.75	182.75			控制在预算内	≤174.35万元	劳务派遣人员	50人	促进劳务派遣人员治污水平	效果良好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程度	≥95%
								及时足额发	完成				
								按月发放	12月				
410882240000000016001	2024年运转保障经费	300.00	300.00			节约成本	≤300万	水电费	12月	完成单位职能任务,保障环保工作	明显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较高	≥95%
								培训	≥5次				
								宣传材料	≥3000份				
								工作人员数	141人				
								保障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在规定时效内完成	≤1年				
410882240000000018407	2024年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	2291.70	2291.70			控制在预算内	≤100%	每日水量	≥4.5万吨	提高中水水质,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	明显提高	二污厂满意度	≥95%
								中水排放标准	达到排放标准	提高处理后水质	改善明显		
								按月足额拨	12月				
410882240000000018408	二污厂污泥处置费	100.00	100.00			控制在预算内	≤100%	污泥单价	150元/吨(含税)	合理处置污泥,提升生态效益	明显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较高	≥95%
								水泥窑协同处置	达到处置标准				
								在规定时效内完成	≤1年				
41088224000000003681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农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资金	709.00	709.00			节约成本	≤709万元	补贴户数	≥7万户	改造后的清洁取暖设施	持续稳定运行	群众满意程度	≥93%
								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环境空气质量	持续改善		
								补贴发放时	≤1年				

41088224000 0000054426	(上年结转) 2023年 市级环保专项资金 (沁财建 [2023]22号)	20.32	20.32			节约成本	≤20.32 万元	改造公厕个 数	≥2个	生态效益增 加	达效果显 著	服务对象满 意程度较高	≥95%
								监测数据达 标率配套管 网铺设和公 厕改造提升	明显改善				
								在规定时效 内完成	≤1年				
41088224000 0000054433	(上年结转) 2023年 第二批省级水污染防 治资金(沁财建 [2023]29号)	339.00	339.00			节约成本	≤339万 元	污水处理厂 实际外排水 COD浓度	≤15mg/L	黄河流域城 镇污水处理 厂运行	稳定	服务对象满 意程度较高	≥90%
								监测数据达 标率	≥96%	黄河流域国 考断面年度	达到II类		
								在规定时效 内完成	≤1年				
41088224000 0000070402	二污厂污水处理费	500.00	500.00			节约开支, 降低经济成	≤100%	每日处理水 量保底量	45000吨	提高处理后 水质	改善明显	服务对象满 意程度较高	≥95%
								中水排放标 准	达到排放 标准	提高中水水 质, 改善人 民群众生活 环境质量	提高明显		
								按月足额拨 付	≤1年				
41088224000 0000071221	(上年结转) 污水管 网延伸项目	500.00	500.00			债务化解金 额	500万元	化解项目数 量	1个	及时还款	降低政 府债务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按债务需求 还款	100%				
								完成时间	按时还 款				